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6-013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1,800,708.0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777,719,489.47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次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为1,455,555,556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数2,933,700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1,452,621,856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174,314,622.72元。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完成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工作，派发现金红利29,085,067.12元。

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24,995,875.00元。

以此计算，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含已分配和拟分配的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为228,395,564.84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04%。

公司总股本或已回购股本数量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该调整可能导致实际派发现金红利的总额因计算尾数与上述金额略有差异。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3,399,689.84	174,666,666.72	219,788,888.96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1,800,708.05	566,305,973.23	739,168,729.7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777,719,489.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97,855,245.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52,425,137.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97,855,245.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1.6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述 2023 年度（上上年度）、2024 年度（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二、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分红事项

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持续回报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在符合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审议批准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

2026年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及相关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